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39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9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2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4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4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4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7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7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9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9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9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9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9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1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2 存放地点	53
12.3 查阅方式	5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34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7 日	
基金管理人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43,522,425.0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426	01342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174,079,644.56份	469,442,780.52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风险控制的基础上，通过使用偏向长期投资的总收益策略，从深入的个股研究出发，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 在股票投资层面，本基金采用主动投资管理策略，精选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和长期持续稳定增长模式的上市公司。 （1）定性分析，主要考虑以下四个方面因素：1）市场容量；2）行业周期；3）公司；4）人员。 （2）定量分析，通过量化指标，考察个股的估值水平、上市公司成长性和盈利水平。 （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方面，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以久期控制和结构分布策略为主，以收益率曲线策略、利差策略等为辅，构造能够提供稳定收益的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组合。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4、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5、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6、融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5%+经人民币汇率调整的恒生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或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谢超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21- 80225188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Compliance_FMC@blackrock.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002-6655	021-60637228
传真		021 - 80225288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233 号汇亚大厦 7 楼 702 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233 号汇亚大厦 7 楼 702 室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郁蓓华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blackrock.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3,065,360.07	4,383,038.90
本期利润	76,229,090.11	10,049,400.7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33	0.020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89%	3.3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77%	3.5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429,658,758.06	-216,463,182.2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504	-0.461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67,355,291.82	285,481,710.7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198	0.608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8.02%	-39.19%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73%	1.04%	1.93%	0.45%	3.80%	0.59%
过去三个月	4.12%	1.62%	1.22%	0.86%	2.90%	0.76%
过去六个月	3.77%	1.44%	1.22%	0.79%	2.55%	0.65%
过去一年	4.64%	1.51%	12.09%	1.02%	-7.45%	0.49%
过去三年	-32.15%	1.21%	-5.96%	0.83%	-26.19%	0.38%
自基金合同	-38.02%	1.19%	-12.11%	0.85%	-25.91%	0.34%

生效起至今						
-------	--	--	--	--	--	--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68%	1.04%	1.93%	0.45%	3.75%	0.59%
过去三个月	3.98%	1.62%	1.22%	0.86%	2.76%	0.76%
过去六个月	3.51%	1.45%	1.22%	0.79%	2.29%	0.66%
过去一年	4.13%	1.52%	12.09%	1.02%	-7.96%	0.50%
过去三年	-33.16%	1.21%	-5.96%	0.83%	-27.20%	0.3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9.19%	1.19%	-12.11%	0.85%	-27.08%	0.3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7 日生效，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是国内首家外资全资控股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设立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7 号）批准，由贝莱德金融管理公司（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出资成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旗下发行并管理了 16 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港股通远景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先进制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浦悦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安睿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卓越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安裕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和悦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富元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贝莱德安泽 6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单秀丽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9 月 7 日	-	9	单秀丽女士，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曾任贝莱德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贝莱德资本管理公司（威明顿，美国）量化风控/收益分析师。单秀丽女士是金融风险管理师（FRM）持证人，拥有美国里海大学理学硕士学位。
神玉飞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首席权益投资	2024 年 1 月 19 日	-	17	神玉飞先生，首席权益投资官、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曾任银

	官				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宏观策略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以及基金经理等职务，主要从事宏观策略行业研究，股票投资策略研究以及银河基金研究部管理工作。神玉飞先生拥有复旦大学博士学位。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相关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上半年虽然 AH 市场受到了关税冲击，但是整体还是走出了牛市的迹象，市场活跃度明显提升。虽然主要宽基指数，沪深 300、创业板和科创 50 指数分别上涨 0.03%、0.53%和 1.46%，但是 wind 全 A 指数、中证 2000 和 Wind 微盘指数却大幅上涨 5.83%、15.24%和 36.41%。分行业看，有色、银行、国防军工、传媒和通信行业涨幅居前，而煤炭、房地产、食品饮料、石油石化和建筑装饰表现相对疲软。港股上半年则表现更好，恒生指数和恒生科技指数分别上涨 20%和 18.68%，分行业来看，医疗保健、原材料和资讯科技行业领涨港股市场。

上半年本基金保持了相对积极的股票仓位，行业配置方面则更为灵活。年初均衡配置的思路还是有待优化，春节后在港股市场启动后积极调整了行业配置，加仓的电子、医药生物、非银、计算机和汽车都取得了较好的效果，相对于年初减配了周期反转尚需时日的能源、金属板块。二季度初，虽然 AH 两地市场都受到了关税冲击，但是本基金管理人始终维持了港股配置的上限，具体市场择时方面判断也比较准确，在 4 月 7 日关税升级后坚持了积极的股票仓位；行业配置方面：关税冲突后，迅速将潜在受损的出口产业链切换到创新药、新消费和黄金，起到了不错的效果；非银内部在保险和券商以及券商内部做了配置优化，总结来看，效果也不错；同时加大了银行内部强 alpha 属性个股的配置。截至二季度末，本基金重点配置了银行、医药生物、非银金融、基础化工和电力设备。

回顾本基金上半年的操作，关税前后本基金的操作策略基本上都取得了不错的效果，关税冲突中由于低估了关税上限对市场的冲击，组合一度受到了冲击。对于上半年市场的热点，也基本上都积极参与，并且其中有些具体标的也获得了不错的收益并成功退出，但是操作也有不足之处，大致总结如下：（1）对于具体主题参与力度不够，未能达到市场具备标签的赛道基金的净值弹性；（2）组合市值下沉不够，未来需要加大研究覆盖的广度和深度，希望能够通过市值下沉获取微盘和 2000 指数的红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 0.6198 元，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 3.7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1.22%；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 0.6081 元，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 3.5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1.2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5 年下半年，海外经济有望受益于美联储降息的溢出效应。历史经验表明，美联储进入降息周期后，将对全球经济的需求面和资金面产生明显的外溢效应，联储降息后美国需求的复苏将拉动全球供给；与此同时，联储降息后将给全球各国央行的货币政策释放宽松的空间，因此下半年全球经济对联储货币政策充满期待。

展望 2025 年下半年，国内的经济有望延续上半年稳健向好的趋势，今年一二季度中国 GDP 分别同比增长 5.4%和 5.2%，为全年经济增长打下了夯实的基础。今年下半年是承前启后的关键时间，一方面十四五规划的收官进入了攻坚阶段，另一方面十五五规划有望描绘新蓝图，为未来一段时间的经济发展规划新方向。短期来看，政府对经济工作落实了一揽子刺激政策，反内卷促内需有望从供需两端提升实体经济的活力；关税冲突的缓和及联储降息引发的需求外溢也将为中国经济的外需注入新的动力，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等多维度积极关注把握相关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委托基金服务机构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基金管理人及委托的基金服务机构严格执行基金估值控制流程，定期评估估值技术的合理性，基金份额净值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进行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143,634,655.80	154,503,559.29
结算备付金		13,314.86	13,225.32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073,933,261.96	2,160,165,855.08
其中：股票投资		2,073,933,261.96	2,160,165,855.0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50,000,500.00	21,998,715.55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1,018,558.46	1,350,720.00
应收申购款		19,772.28	42,40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2,268,620,063.36	2,338,074,479.04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6,686,831.52	4,062,086.83
应付赎回款		6,257,508.68	3,397,177.9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191,663.80	2,441,094.53
应付托管费		365,277.31	406,849.05
应付销售服务费		117,280.20	135,591.26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729.72	3,829.6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62,769.58	189,142.02
负债合计		15,783,060.81	10,635,771.1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3,643,522,425.08	3,905,044,806.05
未分配利润	6.4.7.8	-1,390,685,422.53	-1,577,606,098.20
净资产合计		2,252,837,002.55	2,327,438,707.8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268,620,063.36	2,338,074,479.04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3,643,522,425.08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0.6198 元，基金份额 3,174,079,644.56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6081 元，基金份额 469,442,780.52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02,830,131.97	48,311,532.78
1.利息收入		416,515.49	1,983,520.5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77,471.10	195,327.1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39,044.39	1,788,193.3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3,563,366.42	-142,165,858.0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35,673,520.37	-177,833,297.2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	1,427,223.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2	-	-
股利收益	6.4.7.13	17,889,846.05	34,240,215.58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4	48,830,091.84	188,484,917.4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20,158.22	8,952.84
减：二、营业总支出		16,551,641.16	18,834,473.07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3,444,742.72	15,274,503.72
2. 托管费	6.4.10.2.2	2,240,790.44	2,545,750.63
3. 销售服务费		735,924.20	863,397.67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信用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1,220.56	6,444.32
8. 其他费用	6.4.7.16	128,963.24	144,376.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278,490.81	29,477,059.7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278,490.81	29,477,059.7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278,490.81	29,477,059.71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905,044,806.05	-1,577,606,098.20	2,327,438,70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905,044,806.05	-1,577,606,098.20	2,327,438,70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1,522,380.97	186,920,675.67	-74,601,705.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86,278,490.81	86,278,490.81
(二)、本期基金份额 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 动数(净资产减少以 “-”号填列)	-261,522,380.97	100,642,184.86	-160,880,196.1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56,249,638.39	-65,127,403.14	91,122,235.25

2. 基金赎回款	-417,772,019.36	165,769,588.00	-252,002,431.3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643,522,425.08	-1,390,685,422.53	2,252,837,002.5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4,506,826,424.19	-1,874,041,431.11	2,632,784,99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506,826,424.19	-1,874,041,431.11	2,632,784,99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166,001.81	147,384,992.19	-135,781,009.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9,477,059.71	29,477,059.7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83,166,001.81	117,907,932.48	-165,258,069.3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9,573,506.94	-8,109,590.37	11,463,916.57
2. 基金赎回款	-302,739,508.75	126,017,522.85	-176,721,985.9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223,660,422.38	-1,726,656,438.92	2,497,003,983.4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郁蓓华	_____ 杨怡	_____ 徐菱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646 号《关于准予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6,680,197,191.98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085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6,681,345,901.11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148,709.1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存托凭证、信用衍生品、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融券业务中的融资业务。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最高投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20%,投资于中国新视野主题相关的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

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5\%$ +经人民币汇率调整的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 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 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 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 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暂不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所得, 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 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 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 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其中, 对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上市公司限售股, 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 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 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 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 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 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 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 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 出让方按 0.10% 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 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 出让方减按 0.05% 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于基金通过港股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 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

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0,195,949.06
等于：本金	10,195,421.11
加：应计利息	527.95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133,438,706.74
等于：本金	133,437,252.63
加：应计利息	1,454.11
合计：	143,634,655.80

注：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801,264,916.38	—	2,073,933,261.96	272,668,345.5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801,264,916.38	—	2,073,933,261.96	272,668,345.5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50,000,5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50,000,500.00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94.84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62,574.74
合计	162,769.58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377,069,510.98	3,377,069,510.98
本期申购	153,079,695.98	153,079,695.9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56,069,562.40	-356,069,562.40
本期末	3,174,079,644.56	3,174,079,644.56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27,975,295.07	527,975,295.07
本期申购	3,169,942.41	3,169,942.4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1,702,456.96	-61,702,456.96
本期末	469,442,780.52	469,442,780.5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555,807,485.96	195,977,727.57	-1,359,829,758.39
本期期初	-1,555,807,485.96	195,977,727.57	-1,359,829,758.39
本期利润	33,065,360.07	43,163,730.04	76,229,090.1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3,083,367.83	-16,207,052.29	76,876,315.54
其中：基金申购款	-68,733,234.79	4,923,045.92	-63,810,188.87
基金赎回款	161,816,602.62	-21,130,098.21	140,686,504.4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429,658,758.06	222,934,405.32	-1,206,724,352.74

单位：人民币元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48,013,562.61	30,237,222.80	-217,776,339.81
本期期初	-248,013,562.61	30,237,222.80	-217,776,339.81
本期利润	4,383,038.90	5,666,361.80	10,049,400.7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7,167,341.48	-3,401,472.16	23,765,869.3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68,280.63	151,066.36	-1,317,214.27

基金赎回款	28,635,622.11	-3,552,538.52	25,083,083.5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16,463,182.23	32,502,112.44	-183,961,069.79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352.9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66,047.67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9.54
其他	1,980.94
合计	77,471.10

注：其他存款利息收入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的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382,662,012.2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339,040,479.25
减：交易费用	7,948,012.64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5,673,520.37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4.7.11.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1.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2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7,889,846.05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7,889,846.05

6.4.7.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830,091.84
——股票投资	48,830,091.84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合计	48,830,091.84

6.4.7.15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0,061.97
基金转换费收入	96.25
合计	20,158.22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50% 归入基金资产。

6.4.7.16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34,167.37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存托服务费	74.96
账户维护费	18,600.00
银行费用	403.02
证券组合费	16,210.52
合计	128,963.2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3,444,742.72	15,274,503.7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512,059.55	7,535,439.7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6,932,683.17	7,739,064.0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 托管费	2,240,790.44	2,545,750.6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 混合 A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 混合 C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	-	185,574.14	185,574.14
合计	-	185,574.14	185,574.14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 混合 A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 混合 C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	-	209,559.95	209,559.95
合计	-	209,559.95	209,559.95

注：本基金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分设 A、C 两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 0.5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0.5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0,195,949.06	9,352.95	4,844,688.72	19,340.9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而出借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在日常投资管理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致力于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建立了由董事会、公司管理层、风险管理部门和业务职能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明确了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能。董事会对风险管理的责任包括制定业务战略和风险管理目标、审阅重大事件和决策的风险评估等；管理层负责风险管理政策、风险控制措施的制定和落实，确保有效管理所有重大风险，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授权开展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门负责风险评估、报告、监控和管理，主要职责包括制定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和程序、实施定量和定性的风险评估等；业务职能部门从经营管理的各业务环节上贯彻落实风险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各部门积极配合风

险管理部门完成运作风险管理，其他中后台部门包括但不限于财务、合规稽核和运营等部门在各自职能范围内支持或监督公司风险管理。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分析方法去评估各种相关风险可能造成的影响。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的种类、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率。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的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和日常风险报告等，确定基金资产的风险状态及其是否符合基金的风险特征，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评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证券交易交收和款项清算对手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根据交易类型采取白名单和黑名单相结合的方式防范交易对手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固定收益品种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

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

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债券投资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 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43,634,655.80	—	—	—	143,634,655.80
结算备付金	13,314.86	—	—	—	13,314.86
交易性金融 资产	—	—	—	2,073,933,261.96	2,073,933,261.96
买入返售金 融资产	50,000,500.00	—	—	—	50,000,500.00
应收股利	—	—	—	1,018,558.46	1,018,558.46
应收申购款	—	—	—	19,772.28	19,772.28
资产总计	193,648,470.66	—	—	-2,074,971,592.70	2,268,620,063.36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6,686,831.52	6,686,831.52
应付赎回款	—	—	—	6,257,508.68	6,257,508.68
应付管理人 报酬	—	—	—	2,191,663.80	2,191,663.80
应付托管费	—	—	—	365,277.31	365,277.31
应付销售服 务费	—	—	—	117,280.20	117,280.20
应交税费	—	—	—	1,729.72	1,729.72
其他负债	—	—	—	162,769.58	162,769.58
负债合计	—	—	—	15,783,060.81	15,783,060.81
利率敏感度	193,648,470.66	—	—	-2,059,188,531.89	2,252,837,002.55

缺口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 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54,503,559.29	-	-	-	154,503,559.29
结算备付金	13,225.32	-	-	-	13,225.32
交易性金融 资产	-	-	-	2,160,165,855.08	2,160,165,855.08
买入返售金 融资产	21,998,715.55	-	-	-	21,998,715.55
应收股利	-	-	-	1,350,720.00	1,350,720.00
应收申购款	-	-	-	42,403.80	42,403.80
资产总计	176,515,500.16	-	-	2,161,558,978.88	2,338,074,479.04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4,062,086.83	4,062,086.83
应付赎回款	-	-	-	3,397,177.90	3,397,177.90
应付管理人 报酬	-	-	-	2,441,094.53	2,441,094.53
应付托管费	-	-	-	406,849.05	406,849.05
应付销售服 务费	-	-	-	135,591.26	135,591.26
应交税费	-	-	-	3,829.60	3,829.60
其他负债	-	-	-	189,142.02	189,142.02
负债总计	-	-	-	10,635,771.19	10,635,771.19
利率敏感度 缺口	176,515,500.16	-	-	2,150,923,207.69	2,327,438,707.8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到期日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	-----

	2025 年 6 月 30 日			
	美元 折合人民 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 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9,243,006.84	-	409,243,006.84
应收股利	-	105,358.46	-	105,358.46
资产合计	-	409,348,365.30	-	409,348,365.30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409,348,365.30	-	409,348,365.30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 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 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19,644,101.19	-	419,644,101.19
资产合计	-	419,644,101.19	-	419,644,101.19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419,644,101.19	-	419,644,101.19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20,467,418.27	20,982,205.06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20,467,418.27	-20,982,205.06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注重严格风险控制的基础上，动态调整资产配置，使风险和预期目标相匹配，并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同时，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通过对经济发展、社会结构、宏观政策、产业政策和科学技术的跟踪研究，将定性分析和定量模型相结合，根据投资策略或市场环境的变化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港股通标的的股票最高投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20%，投资于中国新视野主题相关的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以识别和测算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073,933,261.96	92.06	2,160,165,855.08	92.8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073,933,261.96	92.06	2,160,165,855.08	92.8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153,164,781.52	169,189,897.73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153,164,781.52	-169,189,897.73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2,073,933,261.96	2,160,165,855.08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2,073,933,261.96	2,160,165,855.08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相等。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073,933,261.96	91.42
	其中：股票	2,073,933,261.96	91.4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500.00	2.2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3,647,970.66	6.33
8	其他资产	1,038,330.74	0.05
9	合计	2,268,620,063.36	100.00

注：1、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409,243,006.84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18.17%。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3、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7,468,000.00	3.88
C	制造业	981,006,953.24	43.5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1,390,800.00	0.9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7,936,000.00	3.90
J	金融业	412,509,501.88	18.3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4,379,000.00	3.3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64,690,255.12	73.89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主要消费	69,752,155.50	3.10
金融	147,577,220.70	6.55
原材料	46,060,770.60	2.04
通信服务	—	—
信息技术	38,980,709.98	1.73
能源	—	—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工业	26,877,719.96	1.19
医药卫生	79,994,430.10	3.55
可选消费	—	—
合计	409,243,006.84	18.17

注：以上分类采用中证行业分类标准。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81	中国银河	4,900,000	84,035,000.00	3.73
1	06881	中国银河	8,600,000	69,251,659.10	3.07
2	301155	海力风电	1,680,000	120,792,000.00	5.36
3	600160	巨化股份	4,100,000	117,588,000.00	5.22
4	600919	江苏银行	9,599,954	114,623,450.76	5.09
5	688382	益方生物	2,900,000	95,178,000.00	4.22
6	601318	中国平安	1,660,000	92,096,800.00	4.09
7	603379	三美股份	1,660,020	79,880,162.40	3.55
8	002273	水晶光电	3,800,000	75,886,000.00	3.37
9	600562	国睿科技	2,360,000	74,316,400.00	3.30
10	601899	紫金矿业	3,320,000	64,740,000.00	2.87
11	688143	长盈通	1,600,000	62,400,000.00	2.77
12	688122	西部超导	1,049,917	54,469,693.96	2.42
13	01801	信达生物	730,000	52,192,722.40	2.32
14	01398	工商银行	8,800,000	49,916,495.20	2.22
15	603444	吉比特	160,000	48,312,000.00	2.14
16	002127	南极电商	12,000,000	47,640,000.00	2.11
17	600276	恒瑞医药	860,000	44,634,000.00	1.98
18	002966	苏州银行	4,999,920	43,899,297.60	1.95
19	300740	水羊股份	2,600,000	43,550,000.00	1.93
20	300442	润泽科技	800,000	39,624,000.00	1.76
21	01810	小米集团－W	713,000	38,980,709.98	1.73
22	688322	奥比中光－UW	600,000	35,406,000.00	1.57
23	002311	海大集团	600,000	35,154,000.00	1.56
24	01818	招金矿业	1,800,000	33,486,804.00	1.49
25	688331	荣昌生物	550,000	33,275,000.00	1.48
26	601009	南京银行	2,799,996	32,535,953.52	1.44
27	03908	中金公司	1,760,000	28,409,066.40	1.26
28	301498	乖宝宠物	250,000	27,342,500.00	1.21
29	00177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	2,660,000	26,877,719.96	1.19
30	300662	科锐国际	900,000	26,739,000.00	1.19
31	02145	上美股份	338,000	25,275,606.20	1.12
32	688583	思看科技	300,000	24,501,000.00	1.09
33	600036	招商银行	500,000	22,975,000.00	1.02
34	000975	山金国际	1,200,000	22,728,000.00	1.01
35	601288	农业银行	3,800,000	22,344,000.00	0.99
36	09985	卫龙美味	1,680,000	22,215,102.00	0.99

37	000963	华东医药	530,000	21,390,800.00	0.95
38	01177	中国生物制药	3,600,000	17,268,685.20	0.77
39	688005	容百科技	719,957	16,069,440.24	0.71
40	688778	厦钨新能	279,942	15,654,356.64	0.69
41	601100	恒立液压	180,000	12,960,000.00	0.58
42	01208	五矿资源	3,600,000	12,573,966.60	0.56
43	002335	科华数据	280,000	11,950,400.00	0.53
44	02367	巨子生物	216,600	11,397,386.95	0.51
45	01318	毛戈平	110,000	10,864,060.35	0.48
46	01093	石药集团	1,500,000	10,533,022.50	0.4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00	长江电力	133,996,051.14	5.76
2	688322	奥比中光-UW	129,682,418.71	5.57
3	002273	水晶光电	113,086,651.49	4.86
4	600919	江苏银行	106,867,691.54	4.59
5	688981	中芯国际	92,016,022.56	3.95
6	601318	中国平安	89,247,690.00	3.83
7	601881	中国银河	81,788,154.00	3.51
8	688143	长盈通	76,151,870.82	3.27
9	002127	南极电商	74,312,992.00	3.19
10	688583	思看科技	73,023,262.64	3.14
11	000975	山金国际	71,872,181.00	3.09
12	002966	苏州银行	68,716,347.89	2.95
13	002410	广联达	68,163,041.49	2.93
14	600276	恒瑞医药	64,560,780.00	2.77
15	600562	国睿科技	62,762,710.80	2.70
16	300395	菲利华	60,977,943.97	2.62
17	603379	三美股份	59,177,790.00	2.54
18	02252	微创机器人-B	58,521,908.18	2.51
19	000792	盐湖股份	58,465,869.00	2.51
20	09985	卫龙美味	56,983,763.57	2.45

21	688271	联影医疗	51,479,442.13	2.21
22	03988	中国银行	51,340,241.77	2.21
23	688122	西部超导	50,846,748.96	2.18
24	600536	中国软件	49,275,125.31	2.12
25	688382	益方生物	48,961,250.83	2.10
26	300347	泰格医药	47,817,040.00	2.05
27	603444	吉比特	46,694,086.00	2.01
28	300740	水羊股份	46,649,936.98	2.00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00	长江电力	129,321,157.00	5.56
2	002966	苏州银行	99,710,286.55	4.28
3	002756	永兴材料	94,378,593.75	4.06
4	688981	中芯国际	82,305,738.61	3.54
5	06881	中国银河	82,230,374.92	3.53
6	688322	奥比中光-UW	74,836,966.33	3.22
7	603606	东方电缆	66,922,616.66	2.88
8	002463	沪电股份	66,542,739.00	2.86
9	300580	贝斯特	65,116,462.70	2.80
10	002410	广联达	64,965,154.17	2.79
11	600522	中天科技	64,704,756.87	2.78
12	002371	北方华创	64,230,120.97	2.76
13	300395	菲利华	61,445,426.00	2.64
14	688256	寒武纪-U	58,372,440.85	2.51
15	000792	盐湖股份	56,798,162.64	2.44
16	600761	安徽合力	56,126,758.00	2.41
17	01398	工商银行	52,491,687.90	2.26
18	002127	南极电商	51,370,831.00	2.21
19	03988	中国银行	50,755,472.17	2.18
20	300699	光威复材	50,164,078.80	2.16
21	02252	微创机器人-B	50,081,925.85	2.15
22	003010	若羽臣	49,764,230.95	2.14
23	300750	宁德时代	49,481,236.88	2.13

24	688271	联影医疗	48,446,708.54	2.08
25	600702	舍得酒业	48,436,354.00	2.08
26	00700	腾讯控股	48,370,895.03	2.08
27	002179	中航光电	47,942,238.00	2.06
28	002372	伟星新材	47,598,796.76	2.05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203,977,794.2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382,662,012.26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018,558.46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9,772.2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38,330.74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

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 别	持有人户 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贝 莱 德 中 国 新 视 野 混 合 A	48,514	65,426.06	181,347,438.89	5.71%	2,992,732,205.67	94.29%
贝 莱 德 中 国 新 视 野 混 合 C	10,000	46,944.28	11,216,794.18	2.39%	458,225,986.34	97.61%
合计	58,514	62,267.53	192,564,233.07	5.29%	3,450,958,192.01	94.71%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 本基金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 合 A	1,490,241.54	0.0470%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 合 C	26,002.33	0.0055%
	合计	1,516,243.87	0.0416%

注：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 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0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10~50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0
	合计	10~5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A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9 月 7 日） 基金份额总额	5,635,009,473.43	1,046,336,427.6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77,069,510.98	527,975,295.0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53,079,695.98	3,169,942.4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56,069,562.40	61,702,456.9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74,079,644.56	469,442,780.5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1、2025 年 2 月 14 日起，洪霞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2025 年 3 月 14 日起，郁蓓华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陈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陈颖钰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陈颖钰女士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重组改制、资产负债、同业业务、金融科技等领域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同业业务中心、财务会计部、资产托管业务部以及山东省分行、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担任领导职务，具有丰富的财会、科技和资金资产管理经验。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未发生影响基金管理人经营或基金运营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机构未发生变化，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2	8,586,639,881.51	100.00	4,100,737.25	100.00	-

注：1、此处的佣金指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债券、债券回购、权证等交易（如有）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不单指股票交易佣金。

2、根据《关于新设公募基金管理人证券交易模式转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办发[2019]14号）的有关规定，基金产品管理人可选择一家或多家证券公司开展证券交易，并可免于执行《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第二条“一家基金管理公司通过一家证券公司的交易席位买卖证券的年交易佣金，不得超过其当年所有基金买卖证券交易佣金的30%”的分仓规定。

3、本基金管理人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研究实力较强、能满足公募基金采用券商交易模式进行证券交易和结算需要的证券公司作为本基金的证券经纪商。

4、本基金管理人与选择的证券经纪商、本基金的托管人签订证券经纪服务协议，对账户管理、资金存管、交易执行、交易管理、佣金收取、清算交收、违约责任等作出约定。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	-	5,299,194,000.00	100.00	-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四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1/22
2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2/15
3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恢复履职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3/12
4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3/15
5	贝莱德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度）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3/31
6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3/31
7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4/22
8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5 年第 1 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6/27
9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5 年第 1 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6/27
10	贝莱德中国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5 年第 1 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5/6/27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基金的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文件
-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 3、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 4、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基金的公告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233 号汇亚大厦 7 楼 702 室。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lackrock.com.cn）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